

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6]4362号



00002016040022132306  
报告文号：天职业字[2016]4362号

---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15 年度财务报表	3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5

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此页无正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传邦

---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 斐

---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1,518,086.26	167,751,507.76	六、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0,000.00	3,380,000.00	六、2
应收账款	306,150,657.75	333,435,517.65	六、3
预付款项	2,016,609.31	2,429,336.69	六、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86,846.64	45,660,313.67	六、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5,941,031.19	182,661,165.36	六、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642,733,231.15</b>	<b>735,317,841.13</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0,268,150.71	120,875,055.66	六、7
在建工程	28,959,725.10	23,910,887.45	六、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414,853.85	19,450,111.21	六、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77,419.79	3,966,490.80	六、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33,416.71	3,778,403.97	六、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9,853,566.16</b>	<b>171,980,949.09</b>	
<b>资 产 总 计</b>	<b>812,586,797.31</b>	<b>907,298,790.22</b>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76,400,000.00	214,400,000.00	六、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1,400,000.00	283,920,000.00	六、13
应付账款	72,997,414.72	55,285,514.60	六、14
预收款项	4,678,246.00	15,298,712.29	六、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482,748.90	4,451,863.02	六、16
应交税费	16,520,536.67	13,109,840.50	六、17
应付利息	399,098.61	427,354.44	六、1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16,049.72	13,861,227.84	六、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512,794,094.62	600,754,512.6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32,900.00	1,032,900.00	六、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1,032,900.00	1,032,900.00	
<b>负 债 合 计</b>	513,826,994.62	601,787,412.69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202,000,000.00	202,000,000.00	六、21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92,336.64	2,172,454.12	六、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2,167,466.05	70,388,523.41	六、23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298,759,802.69	274,560,977.53	
少数股东权益		30,950,400.0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298,759,802.69	305,511,377.53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812,586,797.31	907,298,790.22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合并利润表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201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b>一、营业总收入</b>	517,680,361.26	485,827,796.63	
其中：营业收入	517,680,361.26	485,827,796.63	六、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488,974,286.20	467,201,316.00	
其中：营业成本	445,301,961.10	420,116,183.92	六、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5,516.72	602,599.47	六、25
销售费用	10,489,236.76	9,572,842.23	六、26
管理费用	9,286,598.05	10,495,420.98	六、27
财务费用	19,717,555.29	27,306,638.50	六、28
资产减值损失	3,033,418.28	-892,369.10	六、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28,706,075.06	18,626,480.63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	10,000.00	六、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49,308.24	101,466.25	六、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28,566,766.82	18,535,014.38	
减：所得税费用	4,367,941.66	2,833,676.90	六、3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24,198,825.16	15,701,337.4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198,825.16	15,701,337.48	
少数股东损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24,198,825.16	15,701,337.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98,825.16	15,701,337.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201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8,663,893.62	334,901,255.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95,596.42	13,996,031.24	六、33（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78,559,490.04</b>	<b>348,897,286.5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0,437,875.98	381,433,270.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94,887.85	6,363,499.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05,101.32	6,874,478.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67,066.70	21,653,479.81	六、33（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77,404,931.85</b>	<b>416,324,728.5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54,558.19</b>	<b>-67,427,441.99</b>	六、34（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13,036.64	7,369,579.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013,036.64</b>	<b>7,369,579.8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013,036.64</b>	<b>-7,369,579.8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6,400,000.00	371,8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024,199.82	2,597,099,550.83	六、33（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73,424,199.82</b>	<b>2,968,949,550.83</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4,400,000.00	370,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90,203.09	14,939,932.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9,428,299.75	2,483,516,743.55	六、33（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69,418,502.84</b>	<b>2,869,356,675.8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005,696.98</b>	<b>99,592,874.9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852,781.47</b>	<b>24,795,853.17</b>	六、3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5,341,184.46	545,331.29	六、34（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8,488,402.99</b>	<b>25,341,184.46</b>	六、34（1）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2,172,454.12		70,388,523.41		274,560,97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2,000,000.00							2,172,454.12		70,388,523.41		274,560,977.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19,882.52		21,778,942.64		24,198,825.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198,825.16		24,198,825.1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19,882.52		-2,419,882.52			
1. 提取盈余公积								2,419,882.52		-2,419,882.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4,592,336.64		92,167,466.05		298,759,802.69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201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602,320.37		56,257,319.68	30,950,400.00	289,810,04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2,000,000.00								602,320.37		56,257,319.68	30,950,400.00	289,810,040.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0,133.75		14,131,203.73		15,701,337.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01,337.48		15,701,337.4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70,133.75		-1,570,133.75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0,133.75		-1,570,133.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2,172,454.12		70,388,523.41	30,950,400.00	305,511,377.53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单位：元 附注编号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1,518,086.26	167,751,507.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0,000.00	3,380,000.00	
应收账款	306,150,657.75	333,435,517.65	十三、1
预付款项	2,016,609.31	2,429,336.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86,846.64	14,709,913.67	十三、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5,941,031.19	182,661,165.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642,733,231.15</b>	<b>704,367,441.13</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5,049,600.00	十三、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0,268,150.71	120,875,055.66	
在建工程	28,959,725.10	23,910,887.4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414,853.85	19,450,111.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77,419.79	3,966,49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33,416.71	3,778,403.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9,853,566.16</b>	<b>297,030,549.09</b>	
<b>资 产 总 计</b>			
	<b>812,586,797.31</b>	<b>1,001,397,990.22</b>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附注编号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76,400,000.00	214,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拆入资金			
应付票据		131,400,000.00	283,920,000.00
应付账款		72,997,414.72	55,285,514.60
预收款项		4,678,246.00	15,298,712.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482,748.90	4,451,863.02
应交税费		16,520,536.67	13,109,840.50
应付利息		399,098.61	427,354.4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16,049.72	138,910,827.8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512,794,094.62	725,804,112.6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32,900.00	1,032,9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1,032,900.00	1,032,900.00
<b>负债合计</b>		513,826,994.62	726,837,012.69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202,000,000.00	20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92,336.64	2,172,454.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2,167,466.05	70,388,523.4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298,759,802.69	274,560,977.53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812,586,797.31	1,001,397,990.22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201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b>一、营业总收入</b>	517,680,361.26	485,827,796.63	
其中：营业收入	517,680,361.26	485,827,796.63	十三、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488,974,286.20	467,201,316.00	
其中：营业成本	445,301,961.10	420,116,183.92	十三、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5,516.72	602,599.47	
销售费用	10,489,236.76	9,572,842.23	
管理费用	9,286,598.05	10,495,420.98	
财务费用	19,717,555.29	27,306,638.50	
资产减值损失	3,033,418.28	-892,369.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28,706,075.06	18,626,480.63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	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49,308.24	101,466.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28,566,766.82	18,535,014.38	
减：所得税费用	4,367,941.66	2,833,676.90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24,198,825.16	15,701,337.48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24,198,825.16	15,701,337.48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201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8,663,893.62	334,901,255.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95,596.42	13,996,031.2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78,559,490.04</b>	<b>348,897,286.5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0,437,875.98	381,433,270.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94,887.85	6,363,499.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05,101.32	6,874,478.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67,066.70	21,653,479.8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77,404,931.85</b>	<b>416,324,728.5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54,558.19</b>	<b>-67,427,441.9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13,036.64	7,369,579.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013,036.64</b>	<b>7,369,579.8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013,036.64</b>	<b>-7,369,579.8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6,400,000.00	371,8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024,199.82	2,597,099,550.8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73,424,199.82</b>	<b>2,968,949,550.83</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4,400,000.00	370,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90,203.09	14,939,932.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9,428,299.75	2,483,516,743.5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69,418,502.84</b>	<b>2,869,356,675.8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005,696.98</b>	<b>99,592,874.9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852,781.47</b>	<b>24,795,853.1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5,341,184.46	545,331.2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8,488,402.99</b>	<b>25,341,184.46</b>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2,172,454.12		70,388,523.41	274,560,97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2,000,000.00							2,172,454.12		70,388,523.41	274,560,977.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19,882.52		21,778,942.64	24,198,825.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198,825.16	24,198,825.1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19,882.52		-2,419,882.52		
1.提取盈余公积								2,419,882.52		-2,419,882.5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4,592,336.64		92,167,466.05	298,759,802.69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201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602,320.37		56,257,319.68	258,859,64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2,000,000.00							602,320.37		56,257,319.68	258,859,640.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0,133.75		14,131,203.73	15,701,337.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01,337.48	15,701,337.4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70,133.75		-1,570,133.75		
1.提取盈余公积								1,570,133.75		-1,570,133.7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000,000.00							2,172,454.12		70,388,523.41	274,560,977.53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 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蒋建强。

公司注册地: 江苏省宜兴市。

公司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地址: 宜兴市官林镇丰义街。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270353341XG。

公司业务性质: 制造业。

主要经营活动: 电力电缆的生产及销售。

本公司之母公司: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超控股”)。

主要经营活动: 电线电缆、塑料制品的制造、销售; 金属材料的加工、销售; 建筑材料、电工器材的销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0 年 12 月 19 日至 2030 年 7 月 14 日。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机构: 董事会。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2016 年 4 月 17 日。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 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015 年 5 月 5 日, 公司股东大会作出注销控股子公司无锡市华王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王投资”)的股东会决议。2015 年 5 月 12 日, 公司取得无锡市宜兴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公司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公司注销[2015]第 05110001 号), 华王投资注销完毕。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进行编制。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 （五）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七）合营安排

#####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八）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十）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 （十一）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以账面余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为标准、其他应收款以账面余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指经单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现明显减值风险的，并按款项发生时间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个月(含6个月,以下同)	0.50	5.00
7-12个月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十二)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原材料及已经发出但未经验收的发出商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及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
3.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 4.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4.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十六）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或 10	2.25-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或 10	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或 10	18.0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或 10	18.00-19.00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十七）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十八）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十九）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1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 2. 离职后福利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二十三)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

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二十四）收入

###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国内销售，先款后货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发出作为确认收入时点，先货后款的客户，公司以收到客户签字的验收单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对于国外销售，交易方式分为 TT、FOB、CIF、DDP 和 CIP 等，TT 贸易方式的所有权及风险转移点为货物发出，公司以货物发出为确认收入时点；DDP 及 CIP 贸易方式的所有权及风险转移点为货物运到指定位置并验收，公司以收到客户签字的验收单作为收入实现时点；FOB 及 CIF 贸易方式的所有权及风险转移点为船舷离岸，公司以取得海关出口报关单或提单来确认收入。

###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4.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



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 (二十五) 政府补助

### 1.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 4.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二十七)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四、税项

###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土地使用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4 元/平方米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2000143），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享受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认定有效期自 2013 年 8 月至 2016 年 8 月。

##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15年1月1日，期末指2015年12月31日，上期指2014年度，本期指2015年度。

1.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2,789.92	244,436.51
银行存款	18,455,613.07	25,096,747.95
其他货币资金	83,029,683.27	142,410,323.30
<u>合计</u>	<u>101,518,086.26</u>	<u>167,751,507.76</u>

(2) 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83,029,683.27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700,000.00元，信用证保证金16,000,000.00元，保函保证金13,329,683.27元，存单质押1,000,000.00元。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0,000.00	3,38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u>合计</u>	<u>320,000.00</u>	<u>3,380,000.00</u>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	----------	-----------	----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138,312,841.96		注
<u>合计</u>	<u>138,312,841.96</u>		

注：本期末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总额100,728,000.00元，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总额37,584,841.96元，期末已全部终止确认。

(4) 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 3. 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金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330,510,686.73</u>	<u>99.46</u>	<u>26,152,822.43</u>	
其中：账龄组合	330,510,686.73	99.46	26,152,822.43	7.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92,793.45	0.54		
<u>合计</u>	<u>332,303,480.18</u>	<u>100.00</u>	<u>26,152,822.43</u>	

续上表：

类别	金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356,340,339.81</u>	<u>100.00</u>	<u>22,904,822.16</u>	
其中：账龄组合	356,340,339.81	100.00	22,904,822.16	6.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合计</u>	<u>356,340,339.81</u>	<u>100.00</u>	<u>22,904,822.16</u>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0-6 个月 (含 6 个月)	145,148,947.69	43.92	725,744.74	198,229,382.32	55.63	991,146.91
6 个月-1 年	48,269,856.09	14.60	2,413,492.80	59,964,622.28	16.83	2,998,231.11
<u>1 年以内小计</u>	<u>193,418,803.78</u>	<u>58.52</u>	<u>3,139,237.54</u>	<u>258,194,004.60</u>	<u>72.46</u>	<u>3,989,378.02</u>
1-2 年 (含 2 年)	96,581,522.26	29.22	9,658,152.23	63,802,065.21	17.90	6,380,206.52
2-3 年 (含 3 年)	36,434,910.15	11.03	10,930,473.05	23,184,486.95	6.51	6,955,346.09
3-4 年 (含 4 年)	2,784,669.42	0.84	1,392,334.71	11,159,783.05	3.13	5,579,891.53
4-5 年 (含 5 年)	1,290,781.12	0.39	1,032,624.90			
<u>合计</u>	<u>330,510,686.73</u>	<u>100.00</u>	<u>26,152,822.43</u>	<u>356,340,339.81</u>	<u>100.00</u>	<u>22,904,822.16</u>

(4)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5)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重大应收账款情况

无。

(7)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金额
江苏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6,537,256.82	14.00	232,686.28
四川省高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32,302.76	6.66	1,106,615.14
上海通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20,235.98	3.59	59,601.18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87,585.37	3.40	1,128,758.54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1,258,189.73	3.39	56,290.95
合计		<u>103,135,570.66</u>	<u>31.04</u>	<u>2,583,952.09</u>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 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 4.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	------	--------	------	--------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753,517.47	86.95	2,417,779.43	99.52
1-2年 (含2年)	263,091.84	13.05	5,000.00	0.21
2-3年 (含3年)				
3年以上			6,557.26	0.27
<u>合计</u>	<u>2,016,609.31</u>	<u>100.00</u>	<u>2,429,336.69</u>	<u>100.00</u>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	款项性质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49,769.91	61.97	材料款
宜兴市美湖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9,151.50	10.87	材料款
宜兴市宜民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590.00	5.68	材料款
安徽国电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4.96	材料款
宜兴市远大暖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00.00	4.22	材料款
<u>合计</u>		<u>1,768,511.41</u>	<u>87.70</u>	

5.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金额	期末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5,942,794.76</u>	<u>75.96</u>	<u>1,027,650.11</u>	
其中：账龄组合	5,942,794.76	75.96	1,027,650.11	17.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1,107.53	24.04	9,405.54	0.50
<u>合计</u>	<u>7,823,902.29</u>	<u>100.00</u>	<u>1,037,055.65</u>	

续上表：

类别	金额	期初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30,950,400.00	65.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15,595,768.60</u>	<u>33.24</u>	<u>1,250,746.44</u>	

类别	金额	期初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 (%)
其中：账龄组合	15,595,768.60	33.24	1,250,746.44	8.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5,782.71	0.78	891.20	0.24
<b>合计</b>	<b>46,911,951.31</b>	<b>100.00</b>	<b>1,251,637.64</b>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398,875.99	74.02	219,943.80	13,270,308.83	85.09	663,515.44
1-2年(含2年)	198,628.00	3.34	19,862.80	1,411,247.21	9.05	141,124.72
2-3年(含3年)	438,778.21	7.38	131,633.46	370,000.00	2.37	111,000.00
3-4年(含4年)	370,000.00	6.23	185,000.00	334,212.56	2.14	167,106.28
4-5年(含5年)	326,512.56	5.49	261,210.05	210,000.00	1.35	168,000.00
5年以上	210,000.00	3.54	210,000.00			
<b>合计</b>	<b>5,942,794.76</b>	<b>100.00</b>	<b>1,027,650.11</b>	<b>15,595,768.60</b>	<b>100.00</b>	<b>1,250,746.44</b>

(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5)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7)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保证金	5,715,831.77	3,443,446.70
资金拆借款		5,401,927.9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1,881,107.53	178,239.71
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30,950,400.00
对外担保代偿款(注)		6,500,000.00
预征个人所得税		187,543.00
其他	226,962.99	250,394.00
<b>合计</b>	<b>7,823,902.29</b>	<b>46,911,951.31</b>

注：本公司于2013年为江苏康泰鼎电工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泰鼎”）向建设银行宜兴支行借入的2,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2,200万元，实际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7月16日至2014年7月15日，实际担保余额为650万元。截至借款到期日，康泰鼎尚余650万元借款无力偿还，本公司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014年8月20日，公司与取得康泰鼎房产及土地使用权的无锡市和佳电工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佳电工”）签订协议，约定康泰鼎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转移至和佳电工名下且本公司代偿650万元借款后，代偿款须由和佳电工全额付还本公司。2015年2月17日，本公司向建设银行支付了650万元。截止报告批准报出日，和佳电工已经付清全部款项。

(8)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待抵扣税金	待抵扣税金	1,881,107.53	1年以内	24.04	94,055.38
江苏天源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798,600.00	1年以内	10.21	39,930.00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招标服务中心	投标保证金	600,000.00	1年以内	7.67	30,000.00
新疆凯盛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3,000.00	1年以内	6.43	25,150.00
湖北正信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6.39	25,000.00
<b>合计</b>		<b>4,282,707.53</b>		<b>54.74</b>	<b>214,135.38</b>

(9)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10)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1) 应收政府补助情况

无。



## 6.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967,036.40		10,967,036.40	13,589,029.37		13,589,029.37
在产品	50,155,022.37		50,155,022.37	34,510,096.16		34,510,096.16
库存商品	120,738,622.04		120,738,622.04	74,927,344.63		74,927,344.63
发出商品	44,080,350.38		44,080,350.38	59,634,695.20		59,634,695.20
<b>合计</b>	<b><u>225,941,031.19</u></b>		<b><u>225,941,031.19</u></b>	<b><u>182,661,165.36</u></b>		<b><u>182,661,165.36</u></b>

## 7. 固定资产

###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b>一、原价合计</b>	<b><u>170,871,419.82</u></b>	<b><u>2,198,177.66</u></b>		<b><u>173,069,597.48</u></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8,777,243.78			88,777,243.78
机器设备	67,159,768.71	2,121,846.60		69,281,615.31
运输工具	6,801,326.15			6,801,326.15
办公设备及其他	8,133,081.18	76,331.06		8,209,412.24
		<b>本期新增</b>	<b>本期计提</b>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u>49,996,364.16</u></b>	<b><u>12,805,082.61</u></b>		<b><u>62,801,446.77</u></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284,472.43	3,939,637.27		17,224,109.70
机器设备	28,410,829.57	6,397,510.35		34,808,339.92
运输工具	4,126,521.21	998,569.37		5,125,090.58
办公设备及其他	4,174,540.95	1,469,365.62		5,643,906.57
<b>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b>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u>120,875,055.66</u></b>			<b><u>110,268,150.71</u></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492,771.35			71,553,134.08
机器设备	38,748,939.14			34,473,275.3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工具	2,674,804.94			1,676,235.5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958,540.23			2,565,505.67

注1：本期无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注2：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明细详见“附注六、3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2)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 8. 在建工程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新厂区车间	4,575,432.39		4,575,432.39	1,051,693.93		1,051,693.93
机器设备	24,384,292.71		24,384,292.71	22,859,193.52		22,859,193.52
<b>合计</b>	<b>28,959,725.10</b>		<b>28,959,725.10</b>	<b>23,910,887.45</b>		<b>23,910,887.45</b>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新厂区车间	1,100,000.00	1,051,693.93				95.61
机器设备	25,000,000.00	22,859,193.52	1,525,099.19			97.54
新厂区三车间	4,200,000.00		3,523,738.46			83.90
<b>合计</b>	<b>30,300,000.00</b>	<b>23,910,887.45</b>	<b>5,048,837.65</b>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	------	-----------	--------------	-------------	------	------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资 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新厂区车间	正在调试				自有资金	1,051,693.93
机器设备	正在调试				自有资金	24,384,292.71
新厂区三车间	正在建造				自有资金	3,523,738.46
<u>合计</u>						<u>28,959,725.10</u>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9. 无形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u>一、原价合计</u>	<u>21,031,525.93</u>	<u>4,429,669.86</u>		<u>25,461,195.79</u>
其中：土地使用权	21,031,525.93	4,429,669.86		25,461,195.79
<u>二、累计摊销额合计</u>	<u>1,581,414.72</u>	<u>464,927.22</u>		<u>2,046,341.94</u>
其中：土地使用权	1,581,414.72	464,927.22		2,046,341.94
<u>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 额合计</u>				
其中：土地使用权				
<u>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u>	<u>19,450,111.21</u>			<u>23,414,853.85</u>
其中：土地使用权	19,450,111.21			23,414,853.85

注：所有权受限的无形资产明细详见“附注六、3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集体土地使用费	3,726,886.33		64,204.29	1,248,061.63	2,414,620.41
厂房装修	239,604.47	367,875.22	44,680.31		562,799.38
<u>合计</u>	<u>3,966,490.80</u>	<u>367,875.22</u>	<u>108,884.60</u>	<u>1,248,061.63</u>	<u>2,977,419.79</u>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189,878.08	4,078,481.71	24,156,459.80	3,623,468.97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032,900.00	154,935.00	1,032,900.00	154,935.00
<u>合计</u>	<u>28,222,778.08</u>	<u>4,233,416.71</u>	<u>25,189,359.80</u>	<u>3,778,403.97</u>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 12. 短期借款

(1) 按借款条件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65,000,000.00	116,000,000.00
抵押借款	4,400,000.00	4,4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87,000,000.00	89,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0	5,000,000.00
<u>合计</u>	<u>276,400,000.00</u>	<u>214,400,000.00</u>

(2) 重要的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 13.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400,000.00	243,900,000.00
信用证	36,000,000.00	40,020,000.00
<u>合计</u>	<u>131,400,000.00</u>	<u>283,920,000.00</u>

## 14. 应付账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70,763,913.26	51,626,131.11
设备款	2,233,501.46	3,456,939.40
工程款		202,444.0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u>72,997,414.72</u>	<u>55,285,514.60</u>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 15. 预收款项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678,246.00	15,298,712.29
合计	<u>4,678,246.00</u>	<u>15,298,712.29</u>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中含有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无。

####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451,863.02	10,294,644.85	8,263,758.97	6,482,748.90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425,423.97	425,423.97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合计	<u>4,451,863.02</u>	<u>10,720,068.82</u>	<u>8,689,182.94</u>	<u>6,482,748.90</u>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51,863.02	8,961,000.00	6,930,114.12	6,482,748.90
二、职工福利费		1,045,256.16	1,045,256.16	
三、社会保险费		<u>227,552.36</u>	<u>227,552.36</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78,084.46	178,084.46	
2. 工伤保险费		39,574.32	39,574.32	
3. 生育保险费		9,893.58	9,893.58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住房公积金		44,428.00	44,42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408.33	16,408.3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u>合 计</u>	<u>4,451,863.02</u>	<u>10,294,644.85</u>	<u>8,263,758.97</u>	<u>6,482,748.90</u>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	395,743.23	
失业保险	29,680.74	
<u>合 计</u>	<u>425,423.97</u>	

(4)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无。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无。

1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企业所得税	8,684,792.90	4,217,283.43
2. 增值税	6,891,065.18	7,783,792.72
3. 房产税	757,922.16	724,997.52
4. 土地使用税	87,739.11	209,204.40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988.41	50,821.39
6. 教育费附加	35,706.01	36,301.00
7. 印花税	13,027.81	8,725.72
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95.09	6,000.00
9. 综合规费		72,714.32
<u>合 计</u>	<u>16,520,536.67</u>	<u>13,109,840.50</u>

18.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99,098.61	427,354.44
<b>合计</b>	<b><u>399,098.61</u></b>	<b><u>427,354.44</u></b>

(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利息情况

无。

19. 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179,787.20	5,256,523.34
对外担保代偿		6,500,000.00
运费	2,393,984.72	946,346.50
其他	342,277.80	1,158,358.00
<b>合计</b>	<b><u>3,916,049.72</u></b>	<b><u>13,861,227.84</u></b>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 递延收益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32,900.00			1,032,900.00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b>合计</b>	<b><u>1,032,900.00</u></b>			<b><u>1,032,900.00</u></b>	

(2) 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设备投入 转向资金奖励	1,032,900.00				1,032,900.00	与资产相关
<b>合计</b>	<b><u>1,032,900.00</u></b>				<b><u>1,032,900.00</u></b>	

21.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金额 (万元)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万元)	所占比例 (%)
蒋建强	5,050.00	25.00	10,100.00	50.00
储美亚	4,848.00	24.00	10,100.00	50.00
中超控股	10,302.00	51.00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合计	<u>20,200.00</u>	<u>100.00</u>	<u>20,200.00</u>	<u>100.00</u>

注：2014年12月15日，中超控股（受让方）与蒋建强、储美亚（转让方，本公司原股东）签订了《关于购买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51%股权之附条件生效股权转让协议》，按照“本公司的股东权益评估值×51%”的原则确定最终的股权转让价格。依照协议约定，自协议签署之日起30日内，受让方董事会有权根据股权转让项目进展的需要向转让方支付不超过2,000.00万元作为预付款。协议生效之后，预付款直接转为首期股权转让价款。

2014年12月30日，中超控股预付了20,000,000.00元首期股权转让款，其中14,058,109.14元转入公司交通银行东山支行394000696018010012178账户内，用于冲抵公司股东蒋建强欠本公司款项，剩余5,941,890.86元直接支付给股东蒋建强。

中超控股于2015年3月2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转让方签署〈附条件生效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业绩补偿协议〉的议案》，同意其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收购本公司51%股权，交易对价为17,204.91万元。

2015年10月30日，中超控股召开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江苏长峰电缆有限公司、河南虹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上鸿润合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支付二期股权转让价款的议案》，决定使用自有资金向蒋建强、储美亚支付用于购买公司51%股权的二期股权转让价款6,774.50万元，款项已于当日转入股东个人账户内。2015年12月8日，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取得了宜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变更为中超控股之控股子公司，实收资本金额不变。2015年12月21日，中超控股对以上事项进行了公告。

## 22.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72,454.12	2,419,882.52		4,592,336.64
合计	<u>2,172,454.12</u>	<u>2,419,882.52</u>		<u>4,592,336.64</u>

注：本期盈余公积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

## 2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70,388,523.41	56,257,319.68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0,388,523.41	56,257,319.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198,825.16	15,701,337.48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19,882.52	1,570,133.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92,167,466.05</u>	<u>70,388,523.41</u>

#### 2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17,680,361.26	485,827,796.63
其他业务收入		
<u>合计</u>	<u>517,680,361.26</u>	<u>485,827,796.63</u>
主营业务成本	445,301,961.10	420,116,183.92
其他业务成本		
<u>合计</u>	<u>445,301,961.10</u>	<u>420,116,183.92</u>

#### 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8,218.09	351,516.35	应缴流转税税额*7%
教育费附加	477,298.63	251,083.12	应缴流转税税额*5%
<u>合计</u>	<u>1,145,516.72</u>	<u>602,599.47</u>	

#### 26. 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标书费、服务费	5,199,462.57	4,060,643.34
运输费	3,368,696.32	3,547,993.09
职工薪酬	1,431,800.00	1,401,400.00
差旅费	479,277.87	449,902.61
业务宣传费	10,000.00	112,903.19
<u>合计</u>	<u>10,489,236.76</u>	<u>9,572,842.23</u>

#### 27.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3,328,663.25	3,323,863.27
税费	1,287,886.44	2,258,820.56
职工薪酬	1,980,209.53	1,589,643.00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141,708.00	762,496.71
绿化费		500,000.00
诉讼费	142,587.00	454,807.00
无形资产摊销	459,009.06	420,630.49
土地管理费		288,580.00
办公费用	156,305.04	233,348.64
交通费	230,847.16	228,793.84
长期待摊费用	108,884.60	98,681.10
服务费	308,960.23	190,895.96
其他	141,537.74	144,860.41
<b>合计</b>	<b>9,286,598.05</b>	<b>10,495,420.98</b>

#### 28.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利息支出	15,561,947.26	14,956,149.25
贴现利息	7,200,915.67	16,195,171.48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523,050.64	-5,121,463.51
银行手续费	477,743.00	1,276,781.28
<b>合计</b>	<b>19,717,555.29</b>	<b>27,306,638.50</b>

#### 2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033,418.28	-892,369.10
<b>合计</b>	<b>3,033,418.28</b>	<b>-892,369.10</b>

#### 3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b>合计</b>	<b>10,000.00</b>	<b>10,000.00</b>	<b>10,000.00</b>

注：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相关文件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专利技术奖励	10,000.00		宜科字[2015]42号、宜财工贸[2015]42号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相关文件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专利技术奖励		5,000.00	宜科字[2014]39号、宜财工贸[2014]16号	与收益相关
科技技术进步奖		5,000.00	宜政规发[2010]2号	与收益相关
<u>合计</u>	<u>10,000.00</u>	<u>10,000.00</u>		

### 3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	50,300.00	50,000.00
滞纳金	99,308.24	51,166.25	99,308.24
<u>合计</u>	<u>149,308.24</u>	<u>101,466.25</u>	<u>149,308.24</u>

### 32. 所得税费用

####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u>所得税费用</u>	<u>4,367,941.66</u>	<u>2,833,676.90</u>
其中：当期所得税	4,822,954.40	2,854,756.53
递延所得税	-455,012.74	-21,079.63

#### (2) 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关系的说明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566,766.82	18,535,014.38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85,015.02	2,780,252.16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		
不可抵扣的费用	82,926.64	53,424.74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 扣亏损的影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u>所得税费用合计</u>	<u>4,367,941.66</u>	<u>2,833,676.90</u>

### 3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活期存款）	21,776.45	22,273.86
投标保证金	16,929,452.27	12,930,857.38
收回代垫款		
政府补助	10,000.00	1,042,900.00
保函保证金	2,712,011.60	
其他	222,356.10	
<u>合计</u>	<u>19,895,596.42</u>	<u>13,996,031.24</u>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9,201,837.34	8,599,019.76
手续费	477,743.00	1,276,781.28
付现费用	10,606,806.55	11,468,308.53
捐款	50,000.00	50,300.00
滞纳金	99,308.24	36,766.25
保函保证金	15,331,371.57	
代垫费用		222,303.99
<u>合计</u>	<u>45,767,066.70</u>	<u>21,653,479.81</u>

####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贴现	233,100,000.00	515,670,000.00
票据保证金	314,400,000.00	378,154,123.28
关联方资金拆入	272,538,525.63	159,647,464.22
非关联方资金拆入	23,484,400.00	1,539,273,773.68
票据保证金利息	3,501,274.19	4,354,189.65
<u>合计</u>	<u>847,024,199.82</u>	<u>2,597,099,550.83</u>

####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解付	197,000,000.00	471,700,000.00
票据保证金	242,400,000.00	376,542,223.29
关联方资金拆出	417,857,745.93	114,413,043.20
非关联方资金拆出	24,969,638.15	1,504,666,305.58
贴现息	7,200,915.67	16,195,171.48
<b>合计</b>	<b><u>889,428,299.75</u></b>	<b><u>2,483,516,743.55</u></b>

### 3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4,198,825.16	15,701,337.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33,418.28	-892,369.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805,082.61	12,760,685.77
无形资产摊销	464,927.22	420,630.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8,884.60	98,68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261,588.74	26,797,131.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5,012.74	-21,079.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279,865.83	19,344,402.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326,187.49	-61,290,913.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0,309,477.34	-80,345,947.67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u>1,154,558.19</u></b>	<b><u>-67,427,441.99</u></b>

####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488,402.99	25,341,184.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341,184.46	545,331.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6,852,781.47</u>	<u>24,795,853.17</u>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u>18,488,402.99</u>	<u>25,341,184.46</u>
其中：1. 库存现金	32,789.92	244,436.51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455,613.07	25,096,747.95
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 存放同业款项		
6.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8,488,402.99</u>	<u>25,341,184.46</u>
其中：母公司或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3,029,683.27	注1
应收账款	5,744,419.69	注2
固定资产	59,896,643.88	注3
无形资产	23,414,853.82	注3
<b>合计</b>	<u>172,085,600.66</u>	

注1：截止2015年12月31日存在对变现有限款项83,029,683.27元，系下列各项承兑保证

金、保函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

银行	银行账号	性质	金额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丰义支行	320223900101000002346	银票保证金	7,700,000.00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丰义支行	320223900101000006324	保函保证金	118,901.34
交通银行宜兴东山支行	394000696708130001120	银票保证金	5,000,000.00
南京银行宜兴支行	04090125940007649	银票保证金	1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宜兴支行	84080167020003767	银票保证金	10,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无锡分行	39920181000632056	银票保证金	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宜兴官林支行	32001616260049100021	银票保证金	1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宜兴丰义支行	646962300000013	保函保证金	13,210,781.93
中国农业银行宜兴丰义支行	10601951600000065	质押存款	1,000,000.00
中国银行宜兴徐舍支行	505362578546	信用证保证金	16,000,000.00
合计			<u>83,029,683.27</u>

注2：2015年，本公司与中国银行徐舍支行签订《国内商业发票贴现协议》，以江苏省电力物资有限公司应收账款5,744,419.69元质押，取得5,000,000.00元借款，借款期限2015年7月29日至2016年1月11日。该笔借款同时由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3：截止2015年12月31日存在抵押固定资产原值合计80,249,136.92元，账面价值合计59,896,643.88元；存在抵押无形资产原值合计25,461,195.79元，账面价值合计23,414,853.82元，系用于下列各项借款、开立票据或信用证：

2015年11月30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宜兴东山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原值为15,565,798.5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13,902,203.79元的宜房权证官林字第1000104392号房产、原值为16,040,100.0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14,325,814.31元的宜房权证官林字第1000104390号房产以及原值14,757,540.84元，期末账面价值为13,675,321.18元的宜国用（2012）字第14600197号土地使用权为抵押，房产抵押金额为4963万，第一顺序为交通银行设定债权金额为3396.59万，土地抵押金额为2163万元，第一顺序为交通银行设定债权金额为1922.98万元，合计为5319.57万元，取得借款31,000,000.00元，抵押期限为2015年11月30日至2018年11月30日。借款同时由蒋建强、储美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此项资产抵押至交通银行宜兴东山支行为第一顺序，抵押至恒丰银行为第二顺序。

2015年12月11日，本公司与恒丰银行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原值为15,565,798.5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13,902,203.79元的宜房权证官林字第1000104392号房产、原值为16,040,100.0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14,325,814.31元的宜房权证官林字第1000104390号房产以及原值14,757,540.84元，期末账面价值为13,675,321.18元的宜国用（2012）字第14600197号土地使用权为抵押，房产抵押金额为4963万，第二顺序为恒丰银行设定债权金额为1560.00万，土地抵押金额为2163万元，第二顺序为恒丰银行设定债权金额为240.00万元，合计为1800万元，取得借款18,000,000.00元，抵押期限为2015年12月11日至2016年12月22日。借款同时由无锡市安普电缆有限公司、江苏金蝶线缆有限公司、朱洪生、蒋建强提供连带责任

担保。

2015年12月4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宜兴徐舍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原值为13,332,682.0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12,039,689.61元的宜房权证官林字第1000099968号房产以及原值为1,841,008.0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1,629,292.08元的宜国用（2010）字第14600118号土地使用权抵押，开立36,000,000.00元信用证，抵押期限为2015年12月04日至2017年12月04日。信用证同时由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28,000,000.00元最高额担保。

2014年10月23日，本公司与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丰义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原值为2,390,235.0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1,586,020.52元的宜房权证官林字第ED000128房产、原值为1,018,656.0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365,442.84元的宜房权证官林字第EI200482号房产、原值为8,202,250.0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4,923,058.80元的宜房权证官林字第E0004338号房产、原值为295,905.09元，期末账面价值为230,312.80元的宜国用（2004）字第000881号土地使用权、原值为3,734,490.0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3,180,540.65元的宜国用（2008）第101970号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借款25,000,000.00元，抵押期限为2014年10月24日至2016年10月22日。借款同时由蒋建强、储美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10,000,000.00元由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10,000,000.00元最高额担保。

2014年11月7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宜兴环科园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原值为2,381,625.0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1,420,043.91元的宜房权证官林字第1000112767号房产以及原值为402,582.0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314,013.96元的宜国用（2005）字第000046号土地使用权，作为借入的13,400,000.00元借款抵押，抵押期限为2014年11月7日至2016年11月6日，其中9,000,000.00元借款同时由江苏中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9,000,000.00元最高额担保。

2015年9月16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无锡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原值为6,068,847.7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5,288,458.19元的宜房权证官林字第1000134274号以及原值为4,429,669.86元，期末账面价值为4,385,373.16元的宜国用（2015）第108388号土地使用权，作为借入的4,000,000.00元借款抵押，抵押期限为2015年9月16日至2018年9月16日。借款同时由蒋健强提供84,000,000.00元最高额担保。

2015年11月27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官林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原值为15,248,942.72元，期末账面价值为6,045,911.92元的设备，动产登记书苏B2-0-(2015)第254号，作为开立的30,000,000.00元票据抵押，抵押期限为2015年11月27日至2017年11月26日。借款同时由蒋健强提供84,000,000.00元最高额担保。支付了15,000,000.00元作为票据保证金，同时由蒋建强、储美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 1. 处置子公司

（1）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 置价款	股权处置 比例 (%)	股权处 置方式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 权时点的 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 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 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无锡市华王 投资担保有 限公司	125,049,600.00	80.16%	注销	2015年5 月		

接上表: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 日剩余股权的 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 日剩余股权的 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 计量剩余股权产生 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 剩余股权公允价 值的确定方法及 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 投资相关的其他 综合收益转入投 资损益的金额

##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江苏中超控股股 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宜兴	杨飞	制造业	126800 万元

接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 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 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51	51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032218-4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1. 处置子公司”。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南京中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中超电缆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无锡锡洲电磁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蒋建平	股东近亲属

## 5. 关联方交易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344,819.39	6,693,474.76
江苏中超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772,127.06	
南京中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08,393.16	1,386,564.10
无锡锡洲电磁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550,380.06	12,021,367.51
江苏中超电缆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269,491.45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16,979.08	

###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中超投资	本公司	9,000,000.00	2015-3-20	2016-3-18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5-4-9	2016-4-5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5,000,000.00	2015-4-9	2016-4-5	否
蒋建强、储美亚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5-4-22	2016-4-22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25,000,000.00	2015-5-5	2016-4-5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5-5-13	2016-5-12	否
中超投资	本公司	9,000,000.00	2015-6-3	2016-3-1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5-6-4	2016-6-3	否
中超投资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5-7-15	2016-1-15	否
中超投资	本公司	5,000,000.00	2015-7-29	2016-1-11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5,000,000.00	2015-8-19	2016-8-18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19,000,000.00	2015-9-9	2016-9-5	否
蒋建强、储美亚	本公司	4,000,000.00	2015-9-22	2016-9-2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中超投资	本公司	5,000,000.00	2015-9-22	2016-7-21	否
中超投资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5-11-5	2016-11-4	否
中超投资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5-11-16	2016-11-7	否
中超投资	本公司	15,400,000.00	2015-11-26	2016-5-26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5-5-29	2016-5-26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17,000,000.00	2015-11-30	2016-11-30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5-11-30	2016-10-22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5-12-1	2016-6-1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5,000,000.00	2015-12-1	2016-11-30	否
蒋建强、储美亚	本公司	31,000,000.00	2015-12-2	2016-10-12	否
蒋建强、储美亚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5-12-3	2016-6-3	否
蒋建强、储美亚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5-12-4	2016-6-3	否
蒋建强、储美亚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5-12-4	2016-6-3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18,000,000.00	2015-12-10	2016-6-7	否
蒋建强、储美亚、中超投资	本公司	18,000,000.00	2015-12-14	2016-6-10	否
蒋建强、储美亚	本公司	18,000,000.00	2015-12-30	2016-12-22	否
<u>合计</u>		<u>373,400,000.00</u>			

####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b>拆入</b>				
储美亚	51,981,000.00			
蒋建平	380,107,525.63			
<u>合计</u>	<u>432,088,525.63</u>			
<b>拆出</b>				
储美亚	16,070,432.18			
蒋建平	419,020,120.54			
<u>合计</u>	<u>435,090,552.72</u>			

注：公司资金紧张，关联方资金拆借频繁，拆借款项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未约定具体起止日期及利息。

####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8,800.00	124,600.00

##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792,793.45			
预付账款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49,769.91			
其他应收款	蒋超			7,737,600.00	
其他应收款	庄琦			7,737,600.00	
其他应收款	蒋再良			7,737,600.00	
其他应收款	薛娇			7,737,600.00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江苏中超电缆有限公司	11,334,158.68	
应付账款	江苏中超电缆销售有限公司	2,605,751.76	
应付账款	南京中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177,820.00	
应付账款	无锡锡洲电磁线有限公司	7,685,392.92	
其他应付款	储美亚	1,079,787.20	682,114.29
其他应付款	蒋建平		3,399,700.00

## 8. 关联方承诺事项

2014年12月15日，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方，以下简称“中超电缆”）与蒋建强、储美亚（转让方）签订了《关于购买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51%股权之附条件生效股权转让协议》，就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公司股东蒋建强、储美亚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特别承诺：《关于购买无锡市恒汇电缆有限公司51%股权之附条件生效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日之前的公司全部对外担保，在担保期间内发生由于任一合同产生的需要公司承担的担保责任及违约责任等其他一切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由转让方承担。

## 九、股份支付

无。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 或有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借款方	担保类型	担保合同金额	最高额担保期限	实际担保额	借款期限
江苏凯达电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最高额连带保证	3,480.00	2014/1/2- 2014/6/18	60.60	2014/3/19- 2016/3/19
江苏金圣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连带保证	1,000.00 (注2)		1,000.00	2015/8/18- 2016/8/14
	宜兴阳羨村镇银行	连带保证	750.00 (注3)		750.00	2015/4/15- 2016/4/14
江苏旭丰电缆有限公司	宜兴农商行	最高额连带保证	1,730.00 (注4)	2014/9/17- 2015/1/31	1,730.00	2014/9/25- 2015/1/28
	农业银行	连带保证	1,500.00 (注5)		1,500.00	2015/1/29- 2020/1/28
宜兴市华鼎铜业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连带保证	2,500.00 (注6)		2,500.00	2015/11/11- 2016/5/12
	交通银行	连带保证	800.00 (注7)		800.00	2015/11/12- 2016/5/12
江苏金蝶线缆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	最高额连带保证	2,000.00 (注8)	2013/7/9- 2014/7/8	100.00	2013/7/9- 2014/7/8
<u>合计</u>			<u>13,760.00</u>		<u>8,440.60</u>	

注1：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江苏凯达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达”）向交通银行官林支行提供3,480万元最高额担保，担保期限为2014年1月2日至2014年6月18日，实际担保余额为60.60万元，为保函担保。截止报告批准报出日，保函已到期，凯达实际已经履约，但银行尚未确认解除。

注2：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江苏金圣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圣铜业”）向交通银行无锡分行借入的1,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期限为2015年8月18日至2016年8月14日，实际担保余额1,000万元。该笔借款原为金圣铜业于2014年8月19日借入，借款期限至2015年8月19日，实际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2015年8月18日，金圣铜业全额偿还了借款本金及利息，并于当日与交通银行无锡分行重新订立了1,000万元借款合同，仍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借款同时由无锡市富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蒋再良共同担保。

注3：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江苏金圣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圣铜业”）向宜兴阳羨村镇银行借入的75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期限为2015年4月15日至2016年6月14日，实际担保余额为750万元。该笔借款原为金圣铜业于2014年4月21日借入，借款期限至2015年4月15日，实际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2015年4月15日，金圣铜业全额偿还了借款本金及利息，并于当日与宜兴阳羨村镇银行重新订立了750万元借款合同，仍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项借款同时由无锡市富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蒋再良、储建梅、蒋健强、储美亚、

蒋超、庄琦共同担保。2016年1月20日，金圣铜业提前归还了50万元，截止报告批准报出日，实际担保余额变为700万元。

注4：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江苏旭丰电缆有限公司向宜兴农村商业银行丰义支行借入的1,730万元借款提供1,730万元最高额担保，借款期限为2014年9月25日至2015年1月28日，实际担保余额1,730万元。该项借款已逾期。

注5：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江苏旭丰电缆有限公司向农业银行宜兴支行借入的2,500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期限为2015年1月29日至2020年1月28日，实际担保余额为1,500万元。

注6：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宜兴市华鼎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鼎铜业”）向交通银行无锡分行借入的2,500万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期限2015年11月11日至2016年5月12日，实际担保余额为2,500万元。该笔借款原为金圣铜业于2015年6月5日借入，借款期限至2015年12月4日，实际担保余额为2,500万元。2015年11月10日，华鼎铜业全额偿还了借款本金及利息，并于次日与交通银行无锡分行重新订立了2,500万元借款合同，仍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7：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华鼎铜业向交通银行无锡分行借入的8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期限为2015年11月12日至2016年5月12日，实际担保余额为800万元。该笔担保原为华鼎铜业于2015年5月26日借入，借款期限至2015年11月25日，实际担保余额为800万元。2015年11月11日，华鼎铜业有限公司全额偿还了借款，并于次日与交通银行无锡分行重新订立了800万元借款合同，仍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8：截止2015年12月31日，企业信用报告中显示本公司为江苏金蝶线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蝶线缆”）向恒丰银行借入的2,000万元借款提供2,000万元最高额担保，借款期限2013年7月9日至2014年7月8日，截止报告批准报出日，金蝶线缆未归还借款。本公司认为该担保合同系恒丰银行伪造，并提起诉讼，2014年11月11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2014）宁商初字第5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该笔担保对应的本公司与恒丰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不成立。恒丰银行就此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5年4月27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苏商终字第00051号民事判决书，驳回本公司诉讼请求。根据本附注“八、8关联方承诺事项”中所述承诺，公司股东蒋建强将使用个人资金偿还连带担保并承担相关诉讼费。2015年11-12月，蒋建强使用个人资金向恒丰银行偿还了1,900万元，截止日实际担保余额为100万元。截止报告批准报出日，蒋建强已使用个人资金全额偿还了连带担保借款及诉讼费，本公司担保责任解除。

##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告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 债务重组

无。

2. 资产置换

无。

3. 年金计划

无。

4. 终止经营

无。

5. 分部报告

无。

6. 借款费用

无。

7. 外币折算

无。

8. 租赁

无。

###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金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0,510,686.73	99.46	26,152,822.43	
其中：账龄组合	330,510,686.73	99.46	26,152,822.43	7.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	1,792,793.45	0.54		

类别	金额	期末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 (%)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332,303,480.18</b>	<b>100.00</b>	<b>26,152,822.43</b>	

续上表:

类别	金额	期初余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6,340,339.81	100.00	22,904,822.16	
其中: 账龄组合	356,340,339.81	100.00	22,904,822.16	6.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356,340,339.81</b>	<b>100.00</b>	<b>22,904,822.16</b>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0-6 个月 (含 6 个月)	145,148,947.69	43.92	725,744.74	198,229,382.32	55.63	991,146.91
6 个月-1 年	48,269,856.09	14.60	2,413,492.80	59,964,622.28	16.83	2,998,231.11
<b>1 年以内小计</b>	<b>193,418,803.78</b>	<b>58.52</b>	<b>3,139,237.54</b>	<b>258,194,004.60</b>	<b>72.46</b>	<b>3,989,378.02</b>
1-2 年 (含 2 年)	96,581,522.26	29.22	9,658,152.23	63,802,065.21	17.90	6,380,206.52
2-3 年 (含 3 年)	36,434,910.15	11.03	10,930,473.05	23,184,486.95	6.51	6,955,346.09
3-4 年 (含 4 年)	2,784,669.42	0.84	1,392,334.71	11,159,783.05	3.13	5,579,891.53
4-5 年 (含 5 年)	1,290,781.12	0.39	1,032,624.90			
<b>合计</b>	<b>330,510,686.73</b>	<b>100.00</b>	<b>26,152,822.43</b>	<b>356,340,339.81</b>	<b>100.00</b>	<b>22,904,822.16</b>

(4)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5)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重大应收账款情况

无。

(7)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金额
江苏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6,537,256.82	14.00	232,686.28
四川省高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32,302.76	6.66	1,106,615.14
上海通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20,235.98	3.59	59,601.18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87,585.37	3.40	1,128,758.54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1,258,189.73	3.39	56,290.95
<u>合计</u>		<u>103,135,570.66</u>	<u>31.04</u>	<u>2,583,952.09</u>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金额	期末余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5,942,794.76</u>	<u>75.96</u>	<u>1,027,650.11</u>	
其中：账龄组合	5,942,794.76	75.96	1,027,650.11	17.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1,107.53	24.04	9,405.54	0.50
<u>合计</u>	<u>7,823,902.29</u>	<u>100.00</u>	<u>1,037,055.65</u>	

续上表：

类别	金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595,768.60	97.71	1,250,746.44		
其中：账龄组合	15,595,768.60	97.71	1,250,746.44		8.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5,782.71	2.29	891.20		0.24
<b>合计</b>	<b>15,961,551.31</b>	<b>100.00</b>	<b>1,251,637.64</b>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含1年)	4,398,875.99	74.02	219,943.80	13,270,308.83	85.09	663,515.44
1-2年 (含2年)	198,628.00	3.34	19,862.80	1,411,247.21	9.05	141,124.72
2-3年 (含3年)	438,778.21	7.38	131,633.46	370,000.00	2.37	111,000.00
3-4年 (含4年)	370,000.00	6.23	185,000.00	334,212.56	2.14	167,106.28
4-5年 (含5年)	326,512.56	5.49	261,210.05	210,000.00	1.35	168,000.00
5年以上	210,000.00	3.54	210,000.00			
<b>合计</b>	<b>5,942,794.76</b>	<b>100.00</b>	<b>1,027,650.11</b>	<b>15,595,768.60</b>	<b>100.00</b>	<b>1,250,746.44</b>

(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5)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7)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标保证金	5,715,831.77	3,443,446.7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拆借款		5,401,927.90
待抵扣税金	1,881,107.53	178,239.71
对外担保代偿款（注）		6,500,000.00
预征个人所得税		187,543.00
其他	226,962.99	250,394.00
<b>合计</b>	<b>7,823,902.29</b>	<b>15,961,551.31</b>

(8)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待抵扣税金	待抵扣税金	1,881,107.53	1年以内	24.04	94,055.38
江苏天源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798,600.00	1年以内	10.21	39,930.00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招标服务中心	投标保证金	600,000.00	1年以内	7.67	30,000.00
新疆凯盛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3,000.00	1年以内	6.43	25,150.00
湖北正信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6.39	25,000.00
<b>合计</b>		<b>4,282,707.53</b>		<b>54.74</b>	<b>214,135.38</b>

(9)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10)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1) 应收政府补助情况

无。

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无锡市华王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25,049,600.00		125,049,600.00
<b>合计</b>	<b>125,049,600.00</b>		<b>125,049,600.00</b>

续上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续上表：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17,680,361.26	485,827,796.63
其他业务收入		
<u>合 计</u>	<u>517,680,361.26</u>	<u>485,827,796.63</u>
主营业务成本	445,301,961.10	420,116,183.92
其他业务成本		
<u>合 计</u>	<u>445,301,961.10</u>	<u>420,116,183.92</u>